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远林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XYZH/2017CDA30202)，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679,831.46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91,282,612.40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22,806,646.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 20,456,132.92 元（含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9）、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0)。

六、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11)。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议和核实,认为: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 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17CDA30203)。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7CDA30204)。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制订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公司发展战略、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制订的稳定、科学的股东分红规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能实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且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监事会专项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7014）。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备查文件：

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7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